

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3月2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，于2018年3月3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会议由董事长郑玉芝女士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》

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的工作量较大，相关工作尚未完成，公司无法在进入停牌程序后两个月内披露重组预案（或报告书）。因此，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顺利进行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公司向深交所申请股票延期复牌，公司股票自2018年4月2日开市起继续停牌，继续停牌的时间预计不超过1个月，公司承诺争取于2018年5月2日前披露符合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》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（或报告书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详见2018年4月2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及《证券时报》披露的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子公司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事项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详见2018年4月2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及《证券时报》披露的《关于子公司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事项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特此公告。

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二〇一八年四月二日